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25586—2010

GB 25586—201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碳酸氢三钠(倍半碳酸钠)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碳酸氢三钠(倍半碳酸钠)

GB 25586—2010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 字数 21 千字

2011年2月第一版 2011年2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1-41458 定价 18.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2010-12-21 发布

2011-02-2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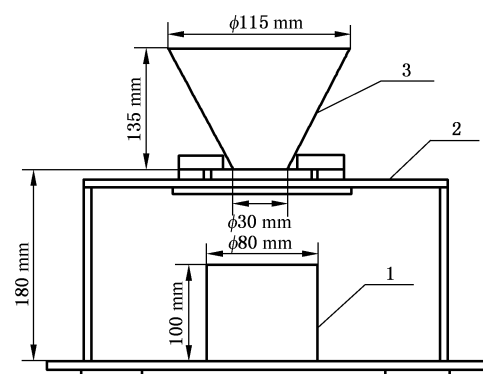


GB 25586-2010

A. 14 堆积密度的测定

A. 14.1 仪器和设备

A. 14.1.1 堆积密度的测定装置如图 A.1 所示。



- 1——料罐(500 mL 或 250 mL);
2——支架;
3——漏斗。

图 A.1 堆积密度测定装置图

A. 14.1.2 料罐体积的测定

将料罐洗净、晾干,盖上玻璃片,称得料罐和玻璃片的质量。小心将水倒入料罐中,近满时用滴管加水至全满,盖上玻璃片,用滤纸吸干料罐及玻璃片外部的的水,玻璃片与料罐中水之间应无气泡。再称量料罐和玻璃片的质量。

料罐体积 V ,数值以毫升(mL)表示,按公式(A.6)计算:

$$V = \frac{m_1 - m_2}{\rho_{\text{水}}} \quad \dots\dots\dots (\text{A.6})$$

式中:

m_1 ——灌满水的料罐及玻璃片的质量的数值,单位为克(g);

m_2 ——未灌水的料罐及玻璃片的质量的数值,单位为克(g);

$\rho_{\text{水}}$ ——测定温度下纯水密度的数值,单位为克每毫升(g/mL),近似为 1 g/mL。

料罐体积每年至少校准一次。

A. 14.2 分析步骤

按图 A.1 安装好堆积密度测定装置。称取料罐质量,精确至 1 g。关好漏斗下底,将试样自然倒满,用直尺刮去高出部分,放好已知质量的料罐,打开漏斗下底,使试样全部自动流入料罐中,用直尺刮去高出部分(刮平前勿移动料罐),称量试样和料罐的质量,精确至 1 g。

A. 14.3 结果计算

堆积密度以单位体积的质量 ρ 计,数值以克每毫升(g/mL)表示,按公式(A.7)计算:

前 言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 A. 10.2.1.7 精密 pH 试纸:pH 0.5~5.0。
A. 10.2.1.8 二级水:符合 GB/T 6682—2008 的规定。

A. 10.2.2 仪器和设备

- A. 10.2.2.1 分液漏斗:250 mL。
A. 10.2.2.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 10.2.3 分析步骤

A. 10.2.3.1 铅标准测定溶液的制备及测定

准确移取 2.00 mL 铅标准溶液,置于 150 mL 烧杯中,加 30 mL 水,10 mL 盐酸,(盖上表面皿)加热至沸,并沸腾 5 min。冷却,用氢氧化钠溶液调节溶液的 pH 为 1.0~1.5(用精密 pH 试纸检验)。将溶液移入分液漏斗中,用水稀释至约 200 mL。加入 2 mL 吡咯烷二硫代氨基甲酸铵(APDC)溶液,摇匀。用三氯甲烷萃取两次,每次加入 20 mL,将萃取液(即有机相)收集于 50 mL 烧杯中,(在通风橱中)用水浴加热蒸发至干。在残余物中加入 3 mL 硝酸,加热近干。加入 0.5 mL 硝酸和 10 mL 水,加热至剩余液体体积为 3 mL~5 mL,移入 10 mL 容量瓶中,用水稀释至刻度。选用空气-乙炔火焰,于 283.3 nm 波长处,用水调零,测定溶液的吸光度。

A. 10.2.3.2 试样测定溶液的制备及测定

称取 10.0 g±0.01 g 试样置于 150 mL 烧杯中,加入 30 mL 水,加入 10 mL 盐酸,(盖上表面皿)加热使试样溶解,并沸腾 5 min。然后按 A. 10.2.3.1 从“冷却,用氢氧化钠溶液调节溶液的 pH 为 1.0~1.5……”开始进行操作,测其相应吸光值。

A. 10.2.4 结果判定

试样测定溶液的吸光度不得大于铅标准测定溶液的吸光度。

A. 11 砷的测定

A. 11.1 试剂和材料

- A. 11.1.1 盐酸溶液:1+3。
A. 11.1.2 砷标准溶液:1 mL 溶液含 1.0 μg 砷(As)。

移取 1.00 mL 按 HG/T 3696.2 要求配制的砷标准溶液,置于 1 000 mL 容量瓶中,用水稀释至刻度,摇匀。该溶液现用现配。

- A. 11.1.3 其他试剂同 GB/T 5009.76—2003 的第 9 章。

A. 11.2 仪器和设备

同 GB/T 5009.76—2003 的第 10 章。

A. 11.3 分析步骤

称取 1.00 g±0.01 g 试样,置于定砷瓶中。加入 10 mL 盐酸溶液将试样溶解。

限量标准溶液的配制:移取 1.00 mL 砷标准溶液,置于定砷瓶中,以下按 GB/T 5009.76—2003 的第 11 章规定进行测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碳酸氢三钠(倍半碳酸钠)

1 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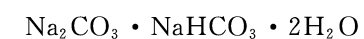
本标准适用于以碳酸钠、碳酸氢钠或天然碱为原料采用重结晶法生产的食品添加剂碳酸氢三钠(倍半碳酸钠)。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标准中引用的文件对于本标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3 分子式和相对分子质量

3.1 分子式



3.2 相对分子质量

226.03(按 2007 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

4 技术要求

4.1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 验 方 法
色泽	白色	取适量试样置于 50 mL 烧杯中,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和组织状态
组织状态	针状、片状结晶或结晶粉末	

4.2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 验 方 法
碳酸氢钠(NaHCO_3),w/%	35.0~38.6	附录 A 中的 A.4
碳酸钠(Na_2CO_3),w/%	46.4~50.0	附录 A 中的 A.5
氯化物(以 Cl 计),w/%	≤ 0.3	附录 A 中的 A.6